

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高速公路养护所文件

白高养发〔2026〕20号

签发人：吴冠龙

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速公路养护所 关于 2025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的报告

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：

根据《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》（白公发〔2024〕145号）要求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积极开展2025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

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速公路养护所隶属于甘肃

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，科级建制，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，执行《政府会计制度》。负责为所管辖的公路畅通提供基本养护及维修管理保障工作，主要承担着 G6 京藏高速公路 K1413+155-K1547+720 段 134.565 公里、G1816 乌玛高速 K468+377 至 K539+000 段 70.623 公里、G2012 定武高速 K321+987 至 K382+900 段 60.913 公里高速养护监管任务。承担 S101 兰景线 K92+192-K137+000 段 44.808 公里日常养护、公路巡查、应急抢险等公路养护任务。

（二）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

1. **内设机构：**机关内设综合部、生产安全部、财务资产部；下设白银养护工区、大水碓养护工区。

2. **人员情况：**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全所在职职工 54 人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

成立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部门部长、副部长、绩效自评专干人员、劳资干事等为成员的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完成绩效自评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吴冠龙

副组长：张 宏 李兴坤 杨富生 李晓辉

组 员：王军诚 李常丽 李青霞 曾汉旭 张大翔

寇明丽 张 梅 杨永春 窦力涛 顾文雪

业务部门负责绩效指标设定、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运行监控、绩效评价、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主要工作，财务资产部负责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报送。预算绩效自评领导小组通过材料审核分析、现场核查评价等程序，结合 2025 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指标完成实际情况，对绩效目标的完整性、相关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进行全面梳理、审核。

（二）绩效自评目的、对象、范围

根据评价项目内容，以结果为导向，运用科学、规范、合理的评价方法，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对 2025 年度预算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，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意识，提高绩效管理水平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对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的项目均列入自评范围，共计 1 项（详见附表）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指标体系

按照《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预算管理办法》（白公发〔2024〕146 号）、《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》（白公发〔2024〕145 号）的相关规定及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设置，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比较的评价方式，针对自评项目制定不同的绩效目标，按照全面覆盖、自主实施、真实准确、科学规范、公开透明的原则开展 2025 年度预算执行绩效自评工作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通过自评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4.34 分，自评结果

为“优”，现将自评情况分析如下。

（一）部门决算情况

2025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3140.49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2.01 万元，非财政拨款收入 1908.48 万元，支出数 3140.4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其中基本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145.57 万元，支出数 1145.5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；项目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86.44 万元，支出数 86.4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5 年度我单位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：**一是**保证职工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，各项津贴补贴福利按规定期限和标准落实到位，各项社保按期核定、缴纳。**二是**按照规定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耗材和办公支出，坚持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的原则。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等支出按照总工会相关规定执行。**三是**提升公路养护治理能力，保持公路及其沿线设施良好的技术状况，高速公路技术状况指数、优良路率达到指标要求。圆满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养护工程任务。及时完成相关预算资金的支付，按相关要求高质量完成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监管及 G6 刘白路面重铺项目监管工作。

（三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部门管理指标。一是资金投入方面：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%，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%。进一步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厉行节约，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及结转结余变动率均达到年度指标

值；二是财务管理方面：严格按照批复及分解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，规范资金支出，不存在无预算支出和超预算支出。进一步结合单位实际运行情况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根据职责权限对相关制度、流程进行细化完善。三是政府采购方面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办法办理采购事项，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四是资产管理方面：定期开展国有资产清查盘点，严格执行国有资产新增、处置相关制度，非税收入按照“收支两条线”的原则，及时、足额上缴国库，积极推进不动产权属统一登记工作，有效盘活闲置资产，优化资产结构，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。

2. 履职效果指标。及时完成高速公路 134.565 公里的监管工作和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，路况质量与办公环境得到有效改善，公路安全防护能力提升，司乘出行条件改善，整体工作呈现“稳中有进”的发展趋势。2025 年度承担的项目均通过验收，质量合格。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达到 85%。高速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值为 92.59。严格执行预算，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严控成本，无超预算支出。

3. 能力建设指标。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健全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档案管理及人员培训机制进一步完善，基础管理水平全面提升，有效推动了公路养护管理工作。但内控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细化，如部分业务流程、相关制度需结合单位实际运行情况进一步科学细化，规范内控防控风险点，确保内控制度有效执行，监督和防范各类风险。

(四)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1.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。个别年度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存在偏差，如高速公路 PQI 年度指标值 $\geq 85\%$ ，实际完成值 92.59，主要原因是在年度指标值设置时对路况提升措施考虑不全，未将年度计划实施的养护工程考虑在内。

2. 改进措施。根据《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》（白公发〔2024〕145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，结合实际合理设置预算绩效目标，健全预算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评价，做好预算绩效跟踪监控，及时纠偏，推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约束力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四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2025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1 项，本年度预算收入 86.44 万元，预算执行数 86.4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通过自评，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均为“优”。收费公路运营、执法及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3.01 分；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。收费公路运营、执法及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预算收入 86.44 万元，预算执行数 86.44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2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严格按照监管方案，每周开展一次高速监管巡查，每月一次夜间巡查，每季度一次桥梁专项检查，加大特殊时段恶劣天气的巡查及检查，督促经营管理单位落实隐

患整改，保障公路安全畅通通行。

3.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。各项指标均已完成，未偏离年度绩效目标。

五、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2025 年度我单位无省对市县转移支付资金。
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（一）经验及做法

我单位严格按照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要求，逐步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通过学习绩效管理办法，实际开展评价工作等，逐步理清了工作思路，对自评结果及时反馈至各资金使用部门，资金使用部门根据绩效评价结果，进一步改进管理措施，提高管理水平，规范支出行为，降低支出成本，增强支出责任；同时进行整理、归纳、分析，及时优化后续项目和下一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，合理配置资源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同时不断补充绩效目标内容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单位工作效率。

下一步，我单位将继续加大对绩效管理的研究和运用，建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和项目支出的绩效指标体系，为进一步做好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奠定基础。

（二）公开情况

2025 年度单位自评报告及报表同部门决算一并报送财政，并随部门决算批复一并在上级部门中心门户网站汇总公开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附件：2025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

甘肃省白银公路事业发展中心
高速公路养护所
2026 年 4 月 28 日



抄送：财务资产科，所各领导。

高速公路养护所综合部

2026 年 4 月 28 日印发
